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梧桐山风景区管理处

填报人：杨伟娴

联系电话：0755-25739229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预算支出责任，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4〕45号）、《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年市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深圳市梧桐山风景区管理处（以下简称“我处”）对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效益进行自我分析与评价，现就绩效自评情况汇报如下：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 1.贯彻执行有关风景名胜区保护和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 2.参与组织编制风景区详细规划，具体组织实施；
- 3.负责风景区风景名胜资源保护和管理的工作，协调风景区内各单位对风景名胜资源的开发和利用；
- 4.负责风景区内植树造林、育林、防火、灭虫等森林保护和管理的工作；
- 5.审查风景区内建设项目，对建设项目实施监督管理；
- 6.负责风景区内的治安工作；
- 7.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

2021年度，我处坚持党的领导、以人民为中心、民主法制建设，强化人大监督实效、发挥代表主题作用、加强人大自身建设，全面推进新时代人大工作向高质量、高效率发展，努力成为建设

社会主义现代化典范，为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做出新的贡献。主要年度工作如下：

（1）强力推进党建工作落实，提升党建工作质量。持续深入加强政治理论学习。

（2）完善生态保护和生态抚育工作，推进生态保护的基础调查研究工作。

（3）完成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和森林植被恢复。

（4）开展杜鹃谷与万花屏景区的毛棉杜鹃等景观植物的抚育与养护工作。

2. 重点工作任务

根据深圳市工作部署和我处年度工作计划安排，我处 2021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如下：

一是梧桐山杜鹃专类绿地精细化养护项。根据《公园园容绿化管理规范》、《深圳市绿地养护工作指引（试行）》和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公园园容管理体系》精细管养小梧桐、好汉路、凤凰台、蝴蝶谷、好汉坡 47,200 平方米特色杜鹃园。保证杜鹃成活率，保证无病虫害，保证杜鹃园开花植物的开花率，提升风景区重要节点与游客较多路段的生态效益和景观效果，提供更加美丽舒适的赏花环境。

二是卫生保洁与绿地管养工作。实现梧桐山风景区景绿地管养维护服务的顺利运行，确保风景区内的绿地的环境整洁、植物生长旺盛、造型美观、草坪四季常绿、建筑物及设施洁净、无黄土裸露，为广大市民创造一个干净整洁、景观优美的游览环境。

三是杜鹃谷景区和万花屏景区绿地管养工作。开展杜鹃谷与万花屏景区等区域毛茛杜鹃等景观植物的抚育工作，保证杜鹃成活率，保证无病虫害，保证杜鹃元开花植物的开花率。希望通过本项目开展更好的保护自然生态环境，打造跟价美好的风景。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合理性

2021 年我处根据单位职责，按照市委市政府有关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结合我处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和 2021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要求，开展预算编制工作。预算编制符合市财政局 2021 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如严控“三公”经费以及会议、差旅和培训等一般公务支出预算等。同时，我处在中期财政规划（2021-2023）框架下编制年度部门预算、达到市财政局对部门预算编制的细致程度要求，同时按要求对申请的财政资金设定绩效目标。

2021 年度年初预算总规模为 10,856 万元，在实际工作开展过程中，我处根据实际情况对预算资金进行申报调整，削减非必要支出，经批准，我处整体支出预算总规模调整为 8,849.19 万元。具体部门预算编制如下：

（1）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2021 年我处部门预算收入 10,856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1,720.11 万元，增长 18.83%，其中：财政预算拨款 10,856 万元。

2021 年我处部门预算支出 10,856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1,720.11 万元，增长 18.83%。其中：人员支出 2,114 万元、公用

支出 252 万元、项目支出 8,490 万元。

（2）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 2021 年度履职需要，我处对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进行了相应的调整，整体支出预算总规模调整为 8,849.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调整为 8,839.19 万元（其他收入 10 万元）；按资金用途，基本支出预算调整为 2,331.64 万元（占比 26.35%）；项目支出预算调整为 6,517.55 万元（占比 73.65%）。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后，按照支出用途，主要是调减人员经费 30.21 万元，公用经费 4.15 万元、基本建设类项目经费 2,581.86 万元。按照支出类别，主要调增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7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15 元，农林水支出 650.2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87 万元，调减城乡社区支出 2,815.69 万元。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我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府会计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等文件的要求，结合此前年度项目预算与 2020 年度预算存在的相似性及差异性，做到经验结合实际。同时，我处结合自身实际需要，制定了内部监督、财务管理、预算管理等内控制度，并自觉接受了部门审查监督，采用合规申报和审批程序，规范预算编制。

3. 绩效目标完整性

我处在智慧财政系统中开展部门预算项目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审工作，按照财政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做好我处所申报的各个二级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编报工作。我处认真梳理各项

目内容，根据项目立项依据及项目实际，分析项目申报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完成绩效目标、绩效指标编报工作，按时在预算项目库管理系统提交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做到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制、同步审核、同步批复。我处各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编报内容完整，绩效目标明确、符合实际，绩效管理覆盖全面。

4. 绩效目标明确性

我处根据预算绩效要求落实预算管理的主题责任，负责本单位预算及绩效目标的编制和执行，对预算及绩效目标的合法性、完整性、真实性负责。同时，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一是在绩效目标编制时认真分析项目预计产生的效益，避开显现表面的过程性事务，根据项目的未来产值设置，指标直指实际标的物。二是在项目指标设置时紧紧围绕项目核心内容，不在将一些零星工作内容进行堆砌，确保指标能反映项目的核心职能；三是指标设置清晰、明确，产出类绩效指标基本做到量化设置，效益类指标实现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式设置，能够明确我处履职情况。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1）预算资金执行情况

2021 年度我处整体支出调整后预算为 8,849.19 万元，本年支出决算数为 8,328.5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4.12%。具体执行情

况对比如下：

表 1-1 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按收入分类）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执行率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839.19	8,325.56	94.1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	--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	--
项目（按功能分类）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76	511.13	93.31%
二、卫生健康支出	64.02	62.49	97.61%
三、城乡社区支出	287.31	232.83	81.04%
四、农林水支出	7,677.23	7,249.23	94.43%
五、住房保障支出	272.8	272.87	100.03%
项目(按支出性质分类)			
一、基本支出	2,331.64	2,224.66	95.41%
人员经费	2,083.79	2,010.58	96.49%
日常公用经费	247.85	214.08	86.37%
二、项目支出	6,517.55	6,103.89	93.65%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926.14	551.88	59.59%
合计	8,849.19	8,328.55	94.12%

（2）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21 年我处申报的采购计划金额为 2,375.89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 2,375.39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9.98%，其中货物类支出 6.45 万元，工程类支出 176.68 万元，服务类支出 2,192.27 万元。

表 1-2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采购种类	采购计划金额	采购实际金额	政府采购执行率
货物类采购	6.45	6.45	100%
工程类采购	177.17	176.67	99.71%
服务类采购	2,192.27	2,192.27	100%
合计	2,375.89	2,375.39	99.98%

（3）财务合规性

我处严格执行《深圳市梧桐山分景区管理处支出类合同管理制度》、《深圳市梧桐山风景区管理处部门预算管理制度》、《深圳市梧桐山分景区管理处财务报账细则》和《深圳市梧桐山风景区管理处出差、培训审批制度》等制度，资金支出规范；我处预算追加、调整事项均按照要求报送，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我处会计核算规范、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4）预决算信息公开

我处按照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统一部署，在规定时间内提交预算、决算至市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由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统一安排预决算公开事宜。

2. 项目管理

我处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执行，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招投标建设、验收等关键环节均严格把关，项目监管机制得到落实。出现项目调整时，我处也均按有关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经费支出均为已批复的项目预算，由项

目经办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经财务组审核后，按审批权限审批；项目预算调整均已上报，按程序审批办理。

3. 资产管理

我处固定资产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管用结合”和“谁使用谁保管”的原则，建立健全资产管理机制，对资产的购置、使用、报废、处置进行了完善的管理和监控，每年及时清查闲置资产进行报废及处置，确保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资产配置规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处资产合计为 13,125.19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457.23 万元，非流动资产 12,667.96 万元；负债合计 453.37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453.37 万元；净资产合计 12,671.83 万元；在用固定资产 11,587.32 元，固定资产总体使用率达到 99.03%。

4. 人员管理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处在职人员核定编制数为 50 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共 43 人，其中事业编人员 43 人，编外人员（含劳务派遣）138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86%，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76.24%，人员规模控制有待提高。

表 1-3 年度人员情况表

人员情况	编制人数	年末实有人数
一、在职人员（人）	50	43
（一）行政	—	—
1. 机关人员	—	—
2. 工勤人员	—	—
（二）事业	50	43
1.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	—

2. 财政补助人员	50	43
3. 经费自理人员	--	--
二、离退休人员（人）	--	26
（一）离休人员	--	--
（二）退休人员	--	26
三、其他人员（人）	--	
四、遗属人员（人）	--	--

5. 制度管理

我处建立了《公章管理制度》、《梧桐山风景区管理处资产管理制度》、《深圳市梧桐山风景区管理处部门预算管理制度》、《深圳市梧桐山风景区管理处政府采购管理制度（试行版）》、《出支类合同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基本涵盖内部控制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合同管理六大经济业务活动，部门职能履行与预算执行得以保障。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1. 强力推进党建工作落实，提升党建工作质量；
2. 完善生态保护和生态抚育工作，推进生态保护的基础调查研究工作；
3. 积极推进梧桐山国家级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的申报审批；
4. 精心组织筹办第六届梧桐山毛棉杜鹃花会和第十四届梧桐山登高赛，打造梧桐山品牌文化活动；
5. 紧紧围绕依法依规，推动解决物业租赁历史遗留问题。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党建工作方面

持续深入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创新党建工作载体，丰富党建工作方式方法，用更鲜活、更生动的形式带动党建工作开展。扎实开展“两学一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召开理论中心组学习会议共计 12 次。

2. 生态保护和生态抚育工作方面

做好低效林改造种植工作、森林植被恢复四期项目；完成《深圳市生态景观林抚育规程》地方标准审批发布工作；开展高山杜鹃引种工作；完成仙桐苗圃基础建设 600 m²生活和生产大棚。

3. 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方面

抓紧重大项目的前期筹备工作，加快梧桐山风景区南麓上山园道和供水系统建设工程的立项和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继续推进《梧桐山基础设施修缮改造项目建议书》工作。协调配合相关单位加快赤水洞景区的征地工作。

4. 梧桐山品牌文化活动方面

我处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4 月 6 日开展深圳市梧桐山风景区管理处拟举办第五届毛棉杜鹃花会，其中包括凤凰台杜鹃盆景展、凤凰台周边节日氛围营造、北大门牌坊横幅及周边节日氛围营造，旨在营造以杜鹃为主的节日氛围，通过开展各项活动的开展，提高游客对杜鹃花会的关注度。第十四届梧桐山登高赛以线下比赛和云登高线上活动相结合的形式于 10 月顺利圆满的开展。本届登高赛既全面展示梧桐山的生态环境和旅游价值，又展现体育竞技和全民健身运动的魅力，引导市民群众培养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积极参与体育锻炼、增强人民体质，同时为建党百年献礼。

5. 物业租赁历史遗留问题方面

积极推进解决仙桐体育公园（场馆区）物业租赁问题，该民事诉讼已由罗湖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我处胜诉，因对方提起上诉，目前正待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审理。

6. 抚育特色植物，持续营造生态景观林方面

完成苗圃内花卉管理养护、田间管理、病虫害防治、技术资料整理、精细化管护珍稀濒危植物、培育毛棉杜鹃等苗木，完成培育杜鹃 5000 盆用于花会活动。

7. 苗圃基地建设，毛棉杜鹃的繁殖方面

加强苗圃基地建设，加大毛棉杜鹃的繁殖。仙桐苗圃温室建设工程于 6 月份完成招标，8 月上旬完成工程施工，11 月完成工程结算，此项目共新建温室大棚面积 768 平方米，工程质量达标，成本控制在 70 万以内，杜鹃种质基因库完善。

8. 提升景区节点景观方面

基本实现梧桐山风景区景绿地管养维护服务的顺利运行，确保风景区内的开园时间绿地的环境整洁、植物生长较为旺盛、草坪四季常绿、建筑物及设施洁净、无明显黄土裸露，为广大市创造一个干净整洁、景观优美的游览环境。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一是“三公”经费控制率。2021 年度，我处“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8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4 万元。“三

公”经费实际支出 52.0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2.09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62%。

二是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2021 年度，我处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247.85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为 214.07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86.37%，机构运转成本均在控制范围内。

2. 效率性

一是预算执行率。2021 年度我处部门整体支出调整预算数为 8,849.19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8,328.5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4.19%。按照本次评分标准，我处第一季度累计支出 2,006.58 万元，第二季度累计支出 3,495.99 万元，第三季度累计支出 5,779.61 万元，第四季度累计支出 8,325.56 万元，全年平均执行率为 87.82%，预算执行均衡，但及时性方面有待加强。具体各季度预算执行情况如下表：

表 2-1 各季度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季度	部门预算总指标	累计支出数	当季执行率	分季预算执行率
第一季度	8,839.19	2,006.58	22.7%	90.8%
第二季度	8,839.19	3,495.99	39.55%	79.1%
第三季度	8,839.19	5,779.61	65.39%	87.18%
第四季度	8,839.19	8,325.56	94.19%	94.19%
全年平均执行率				87.82%

二是重点工作完成情况。2021 年度，我处有上级部门交办的重点工作任务 3 项，全部保质保量完成（3 项工作任务保质保量完成），重点工作完成率 100%。都已在规定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

三是项目完成及时性。2021 年度，年度工作总体完成情况良好，当年度预算安排的二级项目共 34 个，大多可以按计划及时完成。各项目均有相应的项目管理者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并及时掌握项目实际进度信息，确保预算安排的项目按计划、合同以及实施方案规定的时间完成。

3. 效果性

我处本年度总体工作完成情况良好，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良好，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绩，发展态势良好，具体情况如下：

（1）社会效益

一是开展梧桐山重点生态廊道区域野生动物资源本底调查和兰科资源专项调查两项专项课题研究。出版发行《鹃映鹏城》、《凤凰于飞》《菊花依然》三本科技书籍，

二是开展美丽深圳万象罗湖”2021 深圳市梧桐山第六届毛棉杜鹃花会，获得圆满成功。《深圳毛棉杜鹃生态景观林培育关键技术创新》荣获梁希第十二届林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丹映梧桐等 7 个品种获得新品种权。

三是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成功举办“百年风华正青春，勇攀高峰新征程——2021 第十四届梧桐山登高赛”。

（2）生态效益

本年度共完成低效林改造 46.63 公顷，种植宫粉紫荆、樟树等苗木 32,514 株，薇甘菊防控 17.8 公顷。抚育杜鹃谷、万花屏和梧桐山南麓等区域 125 公顷，种植毛棉杜鹃等苗木 2,564 株；养护绿地 26.42 公顷；维护步道 8.6 公里。植被恢复四期种植苗

木 7,099 株，种植面积达 5,000 m²。引进杜鹃品种 15 种，杜鹃品种累计收集达 760 种。播种繁殖毛棉杜鹃等共计 23,000 余株，修剪控花 1,800 余盆。继续打造毛棉杜鹃花会和登高赛两张靓丽的城市生态文化名片。

4. 公平性

一是群众信访办理情况。2021 年度，我处处理市政府热线 136 条，其中，非职能范围退回案件 38 条，办结率为 100%，未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

二是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2021 年度，我处共开展望桐路工程、梧桐山风景区毛棉杜鹃花会等主题的满意度问卷调查 34 次，公众对我处服务整体满意度达到 95%以上，其中梧桐山风景区毛棉杜鹃花会主题满意度达 100%，公众满意度较高。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和做法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我处的预算编制、执行等机制，促进预算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绩效化，有效提高预算执行质量，我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制定我处相关制度，进一步增强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主要做法如下：

1. 我处紧密围绕中心职能，结合上级下达的重点任务安排，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将部门年度整体绩效目标结合各科室的履职任务细化到具体项目中，根据年度任务安排和项目特点

合理分配财政资金，在整体上把握财政资金流向，并对重点项目有意识地进行倾斜；预算执行过程中定期进行监督并对支出异常情况进行必要预警与提示，同时对所有业务范围涉及到的项目进行绩效运行监控，保证了对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程度实施“双监控”，提高了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2. 完善各项体制机制建设，突出绩效的“预算”属性，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包括绩效目标与审核、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绩效结果应用等内容，从而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制度化、常态化。

3. 加强人员业务及技能水平的提升。好的意识更要匹配相当的业务能力才能在实际工作中加以落实。由于绩效评价工作要求高、工作量大，涉及到项目管理、财务等多方面专业知识，因此只有通过多方位多层次的学习，努力提高相关人员素质，才能真正将预算绩效管理落到实处。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

在 2021 年的工作中，通过编制部门整体报告，发现以下问题：

（1）预算执行率评价指标满分 6 分，得分 5.27 分

2021 年度我处部门整体支出调整预算数为 8,849.19 万元，支出数为 83255.63 万元，预算执行率 94.19%。第一季度执行率 90.8%，第二季度执行率 79.1%，第三季度执行率 87.18%第四季度执行率 94.19%，全年平均执行率 87.82%。

（2）部门人员管理有待加强

2021 年，我处部门管理主要问题在于人员管理上。我处编制人数 50 人，实有人数 48 人，编外人员人数为 138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76.24%，控制率高于 10%。

(3)财务合规性评价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66.67%

2020 年度我处整体支出预算调整资金 2,006.8 万元，占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的 22.67%，项目间调剂资金共 1,972.45 万元，占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的 98.29%，累计调整、调剂资金总额过大，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不得分。

(4)采购执行率不达 100%

政府采购管理上，我处采购计划 2,375.89 万元，实际支出 2,375.38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9.98%，根据评分标准未达到 100%，扣 0.01 分（总计：2 分）。

2. 改进措施

(1) 加强预算执行力度，提高预算均衡性

今后重点抓好预算执行的均衡性，在实施的过程中如若发现变化较大的情况应该及时调整预算，整合资源。建议及时将预算考核任务随同项目一并分解至部门、责任人，定期组织召开预算推进会，协调解决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预算执行率是工作进展的具体体现，提高预算执行率，必须以科学的预算编制为基础，以健全的制度、配套措施为载体，以完善的预算执行监督体系为保障，多个环节相互配合，才能有效地提高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率，确保预算执行的有效性和科学性。

(2) 合理控制人员编制，增强计划管理

加强部门人员总量控制，计划管理。我处将编外人员作为我处人事管理的有机组成部分，纳入人事管理范畴。建立编外人员控制数量基准线，实行计划管理，现有编制内人员能够保证工作正常开展的。因工作需要使用编外人员的，必须在控制数额内招录使用，并严格履行编外用工报批程序。因计划数不足需调整或新增编外用工的，须向相关管理部门书面报请审核。

（3）财务合规性的改进

此后我处将以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为目标，呼吁财务人员自觉提高自身工作水平，参照往年支出情况，结合市场现状，将预算编制越做越精准，加强预算编制审核，减少调整调剂。

（4）虽然我处已建立采购管理制度，根据本年度政府采购执行率情况，还需完善政府采购管理，一是规范采购预算编制，加强采购计划管理；二是明确岗位职责，加强采购执行监督；三是培训专业的采购人员，加强采购工作的质量。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持续深入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创新党建工作载体，丰富党建工作方式方法，用更鲜活、更生动的形式带动党建工作开展。

2. 大力推进规划和建设项目，争取完成国家级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的审批及主入口建设。

3. 继续做好生态修复、生态保育工作。在保护自然生态资源的基础上层层递进，继续完善文脉要素营建，逐步将征集作品以恰当的方式在景区呈现，完善梧桐山文化构筑，着力打造中国名山。

4. 依规收回体育公园物业，确保稳定顺利交接，尽早实现公益化。

5. 继续打造毛棉杜鹃花会和登高赛两张靓丽的城市生态文化名片。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我处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1年度）》进行自评，此次绩效深圳市梧桐山风景区管理处自评得分为 97.26 分，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附件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99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2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 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 称	参 考 分 值	名 称	参 考 分 值	名 称	参 考 分 值			
		项目 管 理	4	项目 实 施 程 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 监 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 产 管 理	3	资 产 管 理 安 全 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 定 资 产 利 用 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1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3. 75%>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 0.4 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 0 分。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 1 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 1 分； 2. 5%≤比率≤10%的，得 0.5 分； 3. 比率>10%的，得 0 分。	0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 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 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 分）。	3
部	60	经	6	公用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门 绩 效		济 性		经费控制率		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5. 27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 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 称	参 考 分 值	名 称	参 考 分 值	名 称	参 考 分 值			
							支出进度)	
				重点 工作 完成 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 完成 及时 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5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 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 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 6 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 4 分；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 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 称	参 考 分 值	名 称	参 考 分 值	名 称	参 考 分 值			
							3. 80%≤满意度<90%的，得 2 分； 4. 满意度<80%的，得 1 分。	